# 读《一句顶一万句》有感

来源：网络 作者：寂夜思潮 更新时间：2025-04-25

*第一篇：读《一句顶一万句》有感读《一句顶一万句》有感世间万物好像都似一个圆，无论怎么绕，最终还是会绕回来；不管你走得多远、多久，最终还是会回到最初的地方。看完整本书，心中不免有些没落。不为结局好似未说完，只为看完书后，突然觉得心头空了，感...*

**第一篇：读《一句顶一万句》有感**

读《一句顶一万句》有感

世间万物好像都似一个圆，无论怎么绕，最终还是会绕回来；不管你走得多远、多久，最终还是会回到最初的地方。

看完整本书，心中不免有些没落。不为结局好似未说完，只为看完书后，突然觉得心头空了，感觉过去的认识、认知好似沙雕的城墙，大风吹过，所剩无几。自己是谁？从哪来？到哪去？如此这样问自己，竟一时找不到答案。

书中说了许多人，讲了许多事，有许多在现实看来是违背道德，违背信义的。但你在这些人与事中也不免看到了他们不得以的初衷，不为外人所知的苦楚。他们只是听从了心里的念头，心里的想法。他们期望的是一个能与自己“说上话”的，真正明白自己，了解自己的人，只为这“一句话”。“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一句话，能让陌生人成为朋友；一句话，也能让朋友成为仇人。“士为知己者死”这个知己又岂是人人能够遇到的呢？书中的人好似没有几个真正找到了能与自己说上话的伴，每个人都是那样的孤独与寂寞，有些话不敢说，是因为有现实的利益羁绊着；有些话不能说，是因为有礼仪道德约束着；有些话不想说，是因为有认知水平比较着。当吴摩西最后看到吴香香和老高之间，那自己从未触及到的亲密时，他突然不恨，也不再寻找了。他开始了他自己的新生，他不再是“吴摩西”，他也不是“杨百顺”，他成了他自己的“罗长礼”。“日子是过以后，不是过从前”，活在当下，我们还有希望，我们可以选择快乐的孤独着。

书中众多人物中唯一不曾孤单的人是“老詹”，也许世人觉得老詹很孤独，他背井离乡，传教也只发展了九个信徒，到最后更是客死异乡。但我觉得他并不孤独，由始至终一直有一个“能说得上话的”与他如影随形，这就是他的主。正是因为有这一直支撑着他，支持着他的主，所以他并不孤单，直至最后他的心里还有一座属于他自己的教堂，这就是所谓的信仰吧。

记得欧董您有一次开经理周会时提及过中国人是世界上为数不多没有信仰的族群，您也不止一次提到信仰的力量。在我读这本书之前，您嘱咐我要仔细，认真的看，看我是否能悟出些人生的道理。我是个死脑筋，有时候明明知道答案，但若过程我未想明白，这答案我也会舍弃。我开始想，您想借由这本书告诉我的“信仰”究竟是什么？信仰的本质是相信其正确，甚至宁愿相信其正确，不在于其是否真实。所以，信仰无所谓真假，有信仰本身就是一种价值，因为坚持这种信仰使自己有所追求、有所寄托。信仰是对人生意义的一种假定。人，就其本身来讲没有意义，人的意义就在于自己给自己设定的一个意义，不同的人设定有不同的意义，没有统一的公认的普遍的人生意义。设定的人生意义的丰富性，决定了信仰的丰富性。塞缪尔〃斯迈尔斯的《信仰的力量》曾提到“能够激发灵魂的高贵与伟大的，只有虔诚的信仰。在最危险的情形下，最虔诚的信仰支撑着我们；在最严重的困难面前，也是虔诚的信仰帮助我们获得胜利。”您曾跟我说过：人要有欲望，人一旦

有了欲望，就有了行动的理由与动力。在我看来，这欲望似乎是信仰的依托，信仰让人们有所追求，有所向往，有所寄托，而追求、向往、寄托的便是人的欲望。

写到这里，发觉没落的心情开始豁然开朗。为什么会没落，其真正原因是发现自己也不曾有过信仰。当今社会，有太多太多与我一样，将一切看得淡然，缺少追求，缺少强烈的欲望与斗志的人们。我们不求有功，但求无过，我们既默默无闻，也默默无为。我们空有一张企图创造成绩，创造奇迹的嘴，却没有付诸行动，视死如归的心。那是因为我们缺少信仰，缺少追求。真正的信仰并非仅仅是思想上的，他会影响人的行为，影响人的感情，影响人的一切。

柏拉图说: “我们的生活有太多无奈，我们无法改变，也无力去改变，更糟的是，我们失去了改变的想法。”试想一下，如果这世上人类连“想”都失去了，我们还剩下些什么？也许，我现在需要的信仰就是“想”，真正意义的“想”。“想”字后面接的常常是动词，“想到”、“想要”、“想念”等等，这些“想”就是真正意义的“想”，真正意义的“想”的身后紧接着的一定就是行动。而我将依靠我的“想”，去相信自己有价值，并将自己的价值发挥到最大。

千百年来，人们一直在寻找，寻找着能在人生道路上指明方向，给予支撑的力量。也许若干年后，我可以再交给您一遍《一句顶一万句》的读后感，到那时，就不会是寻找信仰，而是信仰给我带来的力量。

人们往往在无力改变别人的时侯，开始改变自己。当今社会人类能轻易改变自己的理想，能轻易改变自己的容貌，甚至连性别都能轻易改变，但我们却忘了改变也是唯一不能由外改变的东西——思想。思想是由心而生，由内而发的，思想是行动的先驱。我们只有从根本上改变自己的思想，人才能有真正意义的改变。也许，我现在需要的信仰就是相信自己有价值，并将自己的价值发挥到最大。

以上是我读完《一句顶一万句》的一些感想，如有不妥，还请欧董批评指教。

我们若凭思想而战斗，就有双重的武器。“人生最遗憾的, 莫过于,轻易地放弃了不该放弃的, 固执地,坚持了不该坚持的。”

**第二篇：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

篇一：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范文

最近非常辛苦地读完了刘震云的小说《一句顶一万句》，读完之后心情五味杂陈，为主人翁的悲催生活而难过，觉得社会底层小人物的生活可真是窝囊啊，距离自己一直理解的现实生活好遥远。

无论是杨百顺还是牛爱国，他们都是孤独的，窝囊的，没有复杂的想法和生活追求，随波逐流地被命运无情和被动地安排，随遇而安，太没有生活的乐趣和激情了，我受不了这样的生活。

我忽然觉得我的生活和家庭是幸运的，我和老公说得着，有的话可说，这应该就已经是很幸福的事情啦，我和儿子关系不错，没有太多矛盾和纠结，陪着孩子一点点的成长，多幸福。

人的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中，我励志小说看多了，不适应这种没有生活朝气的命运，我想起《平凡的世界》、《钢铁是怎样炼成的》，这些积极的小说对我的人生都有正能量的激励，所以，一句顶一万句，带给我的负能量，只能是提醒我，可别像他们那样憋屈啊。

小说要表达的可能更多地是人与人之间的沟通交流，说得上话，非常重要，我觉得这有点以偏概全了，作者也许只想突出一点来说透吧。

看完了小说，为转换心情，我上网挑了个喜剧爱情电影《一夜惊喜》来冲洗我心中的堵，让我快速回到快乐幸福的好生活中。

篇二：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范文

老刘的这本小说还是延续着他的写作风格：没有华丽的词藻，没有重大的事件，描写的都是老百姓的故事，透露着小人物对生活的无奈。《一句顶一万句》分《出延津记》和《回延津记》两个部分，延津就是老刘的家乡河南省延津县，书中写的就是延津的一些人和事。看书的时候，感觉就好像老刘坐在你对面，泡着壶茶跟你“喷空”，说着他记忆中的家乡的故事。因此读这本书会让你感觉很轻松，没有了专业书的压抑，没有了哲学书的深奥，一个个活生生的人物跃然纸上，在你眼前晃动。而且我们离河南较近，对文中的风俗、方言更容易理解。

主人公杨百顺一生孤苦，最羡慕的职业是喊丧，最崇拜的人是喊丧的罗长礼，却未曾说过话；最好的朋友是剃头的老裴，也是一年碰不上几次面；老裴偶遇躺在草垛上打摆子发烧的杨百顺，救了他一命，同时也是救了为了一句话怒气冲冲正要去杀小孩舅的老裴自己。一句话让杨百顺把老裴视作最好的朋友，一句话也差点让老裴成为杀人犯。生活中何尝不是这样，一句肺腑之言能让陌生人成为知己，一句诋毁人的话能让朋友成为仇人。有的人整天夸夸其谈，嘴巴像刀子，却说不到点子上；有的人寡言少语，却能一语中的。书中上部分杨百顺为了找“能说的上话”的养女，走出延津；下部分牛爱国为了找“能说的上话”的朋友，回到延津。一走一回，延宕百年，都是为了一句话，为了“能说的上话”。为什么他们会辗转千里就为了说句话？正是因为他们的孤独。“一个人的孤独不是孤独，一个人找另一个人，一句话找另一句话，才是真正的孤独。”说话是人的本能，也是人与人交流沟通的工具。中国几千年的封建桎梏给国人带来谨言慎语的思想，现代社会的激烈竞争和诚信缺失更是让人人都树立了防御意识，三缄其口。但是每个人天生都有倾诉的欲望，当这种欲望得不到排泄的时候，孤独和寂寞便油然而生。正所谓“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

孤独者还有私塾先生老汪，老汪孤独是因为思念一个人，思念她而又找不得，所以经常堵得慌，他排解的方式是散步，走走散散也就好了。老汪对“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的解释是“孔子当时正伤心，如果身边有朋友，心里的话都说完了，远道来个人，不是添堵吗？恰恰是身边没有朋友，才会把这个远道来的人当朋友呢，这个远道来的人，是不是朋友，还两说着呢。”这个孤独的老汪后来更苦。淘气的小女儿淹死后，看着淹死女儿的水缸哭了三个时辰，半年后也不能释怀，“心里像火燎一样，再忍就疯了”，想哭却哭不出来，痛到深处就是这样子吧。最后，老汪决定走出延津，一路向西，到了宝鸡以吹糖人为生。老汪在书中只是个片段，但给我的印象极为深刻，就像余华《活着》中的福贵一样孤苦的让人心酸。我时常在脑海中浮现出那个穿着长衫，在他的“种桃书屋”书写着“日黄昏而望绝兮，怅独托于空堂”的老头。

再有杨百顺的师傅老詹，不远万里从意大利到这儿传教，传教一生也只仅仅九个徒弟，但是他并不气馁，仍然风里雨里的满延津跑。常人应该认为老詹一个人背井离乡应该是最孤独的，但恰恰相反老詹不觉得孤独，这就是信仰的作用。其实每个人都应该有个信仰，无论你是信佛、信基督，还是信共产主义。就像老詹传教时说的：“信了他，你就知道你是谁，从哪儿来，到哪儿去。”

书中还有更多的人物，都是些社会底层：买豆腐的、赶马车的、剃头的、杀猪的，我们多少能看到自己的影子，孤独谁没有呢？其实人们都孤独，只是大多数人在孤独发作的时候才意识到它的存在。每个人排解的方式各有不同，有的人散步，四处溜达；有的人喝酒，一醉解千愁；有的人是找一知己聊天，互诉衷肠。

我想起老刘在电影《甲方乙方》里客串出演的那个有点自闭的情痴，幻想着和异国公主的恋情。是否老刘自己也是孤独的呢？

“一个女人与人通奸，通奸之前，总有一句话打动了她。”这句话是什么，杨百顺一辈子没有想出来。我们也都有自己的一句话，但最终，谁是最佳的听众？更多时候，我们的这句话都留给了自己。大多数的时候，我们是无人可说；大多数人到后来，是无话可说。千百年来，中国人真的是孤独的，茫然四顾，找不到一个说话的人。被现实的利益羁绊着，成为不敢说的理由；被礼仪道德约束着，成为不好说的理由；认识水平有高下，成了不想说的理由。

当杨百顺最后看到自己私奔的媳妇和情夫之间的亲密的一句顶一万句，他突然没有了仇恨，终结了他的寻找，开始了他的新生。人就应该这样，生活不是生活在过去，而是要生活在未来。活在当下，好在我们还有希望，可以快乐的孤独着。

篇三：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范文

刘震云的《一句顶一万句》非常好看，让人爱不释卷，欲罢不能，非一口气读完不可。大段大段的人物对话，简洁先练，又暗含寓意，构成言说的艺术。是一部众生喧哗而又怀抱巨大沉默的小说。而刘氏幽默，总让你会心一笑。

最终用了两口气，读完了《一句顶一万句》，读这本书，不是因为它获得了2024年的矛盾文学奖，而是一直就喜欢刘震云的作品。

读罢，心绪再不能平静。望着车窗外疾驰而过，薄雾笼罩着的田野，仿佛自己的身体升腾到了半空中，可以俯瞰这苍茫大地上的人间百态，芸芸众生，回味着中国人经历着的千年孤独。

世上的人有千千万万，能过心的人却千里难寻；书中的每个人都在寻找一个可以说上知心话的朋友，说得上话，且能触及心灵，提供温暖。《一句顶一万句》反映了中国式的孤独和友情观。

《一句顶一万句》书中的内容极其丰沛。且洗尽铅华，返璞归真。故事的厚度、宽度和深度，让人看到百年苍生的宽广和深邃。人世间百态丛生，恩恩怨怨，伦理情感……被作者“剔骨剥肉，一码一码，码放得整整齐齐”。书中描写了很多人物之间的关系：N对朋友，父子，父女，母子，夫妇，情人，雇主与员工……既觉得繁复又简单，且充满寓意。似乎所有的社群组织关系，朋友间的情谊，家庭的和谐，乃至于性欲爱情，都和人与人能不能对上话，对的话能不能触及心灵、提供温暖，化解冲突、激发情欲有关。

书中描写的虽是一班生活在乡土间的卑微百姓：卖豆腐的老杨，剃头的老裴，打铁的老李，以及杀猪的，贩驴的，染布的，开饭铺的，还有提刀上路杀人的……但这并不重要，因为无论你生活在何处，从事什么工作，都能对书中的人物的情感和故事感同身受，从中看到自己和身边人的影子。

关于书名，用刘震云自己的话说：“相对于书的内容，书的名字应该是一块冰，掉到水里也就是书的内容里能融化，而不是一块石头，在水里还是石头……”

一句顶一万句：“那一句”应该是句什么话？就是一句有见识的话，因为“一句有见识的话，顶的上一万句废话”。书中的人物为了那句话，一个“走出”，一个“回归”，苦苦找寻百年，孤独伴随一生。心灵的疲惫和生活的苦难，以及无边无际的茫然和累，如影随形的陪伴着一代代中国人。

朋友是危险的，知心的话更是危险的，有时甚至像一把锋利的匕首，反而刺向自己。由于人心难测，由于社群、地位和利益变了，情景变了，时间变了，朋友也变了。因此，能够说贴心话、温暖灵魂的朋友不多，反倒生活在千年的孤独当中。

《一句顶一万句》，好书啊好书！同桌是妖精读后感拥抱幸福的小熊读后感汤姆索亚读后感

**第三篇：《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

兰儿

十月过半，正是澳洲立夏时节。夜深，窗外夏虫低鸣，靠在床头读刘震云的书《一句顶一万句》，这是国内朋友隆重推荐的，也是获得第八届茅盾文学奖的一部长篇小说。

河南延津走出的作家 刘震云用三年的时间，写下了底层人群的平凡琐事，娓娓道来。如同一个话痨的老人遇到了爱听故事的听众，斜坐在村头的歪脖子树下，絮絮叨叨将自己的前身后世捋麻绳一般细细捋一遍，冗长而纷杂。豆腐老杨、打铁老李、教书匠老汪、赶大车老马、杀猪老曾、剃头老裴、三教九流的小人物用自己的悲欢离合演绎着寻找“说得上话的人”的日常生活。

故事分上下部，上部围绕着买豆腐老杨的二儿子杨百顺的一生展开。杨百顺的一生并不如他的名字一样百事顺利，而是疙瘩接着疙瘩，一路不顺。为寻找唯一能够“说得上话”的养女，杨百顺走出了延津；下部围绕杨百顺养女巧玲的儿子牛爱国的生活展开，牛爱国的生活也如同杨百顺一样，处处透着闹心，同样为了摆脱孤独寻找“说得上话”的朋友，走向延津。

这是部需要花费耐心去读的书。它没有跌宕起伏的叙事手段，也没有波谲云诡的变幻背景，更没有高潮迭起的故事情节。初时看文，众多人物纷纷登场，让人心乱如麻找不到重点。等唠嗑的久了，会发现有那么几句话，时不时地戳中你的内心，感慨良久，平凡出真知啊。“一个人的孤独不是孤独，一个人找另一个人，一句话找另一句话，才是真正的孤独。”小说中塑造了很多俗世的百姓，卖豆腐的，剃头的，杀猪的，贩驴的，染布的，开饭铺的，…每个人都在寻找一个可以说上知心话的朋友，()知音难觅，高山流水那是佳话，伯牙子期已越千年。小说中的那些人，活过，卑微地活着，一辈子又一辈子，不同的人，相同的宿命，孤独才是生命的常态，朋友可以分担一时，而想找个无话不说的人陪伴一世，则太难。这部小说反映了一种中国式的孤独和友情观，让人深思：它使我们在论语和圣经之间徘徊，在与神对话还是与人对话的千年思考中游移。在西方世界因为神的无处不在而喜乐滋生，每日与神对话祷告你的困惑愉悦，上帝在垂听。在与人对话的农耕时代却因为人心难测，而使我们无友可诉陷入真正的孤独。

《一句顶一万句》里朋友关系充满了不确定性和危险性，因为一句话，一件小事，交心的人可以瞬间一刀两断，杨百顺和染布坊小宋是同窗，在同一家染坊却不是统一战线的朋友，反倒距离越近心越远；姜虎为朋友出头丧命，朋友却连他真正的死因都不肯对他家人说；牛书道和冯世伦，为一个馒头就断送了两人十几年风雨相伴的友谊；牛爱国和冯文修，不顾仇家大人的反对做了朋友，从小可以为朋友而“杀人”，却为几十块钱、好事者的几句闲话大动干戈，伤了情分；李智给牛爱国出了个打死不离婚的主意，转眼就为了自己的工作劝牛爱国离婚...友情是什么？.人性到底是什么？令人掩卷长叹：人性是禁不住考验的，亦正亦邪、非黑非白，再善良的人心里都有小恶魔，再恶毒的人也有灵光乍现的时候，友谊的小船转瞬可分崩离析。

一个个如鲠在喉的故事说明在这个遍地是人的世界里，孤独如影随形。纯粹的友情难寻，都被这磨人的生活给吞噬了，残酷却又非常写实。生活变了，朋友也就变了，于是小说中的人物，不得不接受命运的变化，去陌生的地方寻找新的生活，新的朋友。刘震云曾说：在没有神的世界里，人只能一辈子都在寻找，寻找一个人，和他说一句知心的话，一个人内心的洪流，其实已经足够淹没整个世界。我想这就是他写这部小说想表达的深刻寓意吧。

**第四篇：《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1

一句顶一万句，因为要看话剧，所以先看了这本书，这本书写的像百家姓，老杨，老裴，老李，老蒋，老姜，每个人都不提名字，但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特点，他们有的爱说话，有的不爱说话，但是都有说的着和说不着的人，有共同的爱好说的着，彼此需要说的着，缘分到了说的着，不管年龄，男女，老幼，说的着才在一起，说不着捏在一起也没话说，好多夫妻都是这个样子，彼此说不着却和别人的老婆老公说的着，说不着的人对你再好也不珍惜，说的着的人一起过穷日子也开心。有些人最开始说不着，后来说的着了，有些人，最开始说的着，后来因为些事说不找了。事会变，人也会变，说不说的着也会变。

说话分怎么说，做事分怎么做，有人怎么说怎么做，有人把坏的说成好的，有人把好的说成坏的，有的话可以这么说，但是不能这么做，有的事可以这么做但是不能这么说，有的人说一件事是一件事，但是大部分人爱把一件事说成另外一件事，另外好几件事。

说话和道理，交织成个色的人，个色的关系。

一句顶一万句的是什么呢？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2

最近非常辛苦地读完了刘震云的小说《一句顶一万句》，读完之后心情五味杂陈，为主人翁的悲催生活而难过，觉得社会底层小人物的生活可真是窝囊啊，距离自己一直理解的现实生活好遥远。

无论是杨百顺还是牛爱国，他们都是孤独的，窝囊的，没有复杂的想法和生活追求，随波逐流地被命运无情和被动地安排，随遇而安，太没有生活的乐趣和激情了，我受不了这样的生活。

我忽然觉得我的生活和家庭是幸运的，我和老公说得着，有的话可说，这应该就已经是很幸福的事情啦，我和儿子关系不错，没有太多矛盾和纠结，陪着孩子一点点的成长，多幸福。

人的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中，我励志小说看多了，不适应这种没有生活朝气的命运，我想起《平凡的世界》、《钢铁是怎样炼成的》，这些积极的小说对我的人生都有正能量的激励，所以，一句顶一万句，带给我的负能量，只能是提醒我，可别像他们那样憋屈啊。

小说要表达的可能更多地是人与人之间的沟通交流，说得上话，非常重要，我觉得这有点以偏概全了，作者也许只想突出一点来说透吧。

看完了小说，为转换心情，我上网挑了个喜剧爱情电影《一夜惊喜》来冲洗我心中的堵，让我快速回到快乐幸福的好生活中。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3

刘震云的《一句顶一万句》：长篇小说，写的是三教九流小人物的生活、沉浮、悲喜。磨豆腐的，贩葱的，卖驴的，赶车的，卖胡辣汤的，栩栩如生。当然，人的身份及所处的年代都是表象，主要是反应人物的内心世界，比如《狮子王》，表面是狮子，反应的却是王权更替的阴谋。

写作风格朴实，叙述的语气也不卑不亢不慌不忙，娓娓道来各色人等于命运中的挣扎和妥协。内容上，自始至终贯穿了一个观点：人与人之间关系的错综复杂，在于“说得上和说不上”，是否“说的上”完全不关男女老少，是骨子里的秉性使然。因为“说不上”，杨百顺辗转出延津，因为“说得上”，杨百顺跟五岁的养女失散后记惦了一辈子。由于和一个本来陌生的女子章越红“说的上”，被戴了绿帽子而气急败坏的牛爱国竟理解了跟人跑了的妻。牛爱国五十多岁的姐夫和自己七岁的女儿说的上，牛爱国才放心地全国各地去找说的上的章越红去了。小说描述的是人们一辈子有意无意寻找“说得上”的人。看完我倒觉得，不必刻意寻找了：人是会变的。本来说得上话，说着说着就说不上了。本来说不上，过着过着又说的上了。随缘自在，人生本来也不能把自己拴在别人的裤腰带上。

二是人人处在万千机缘的网中，本来是一件事，说着做着却变成了另外一件事。比如姜家爷爷给孙子们分鸡腿不均，导致儿子埋怨，讲着讲着就讲成了“分家”。

三是时间会改变一切：养母年轻时跋扈老来慈祥，养父年轻时通情达理老来却吝啬小心眼，如此等等。小说平实中带着幽默，看到很多细节时笑，只在一处曹青娥死时因为孩子们听不懂她的意思而叫一直跟着自己的小孙女来翻译时哭了。看完之后感叹，这就是人生：把着舵行船，行着行着风早变了。

文风朴实到极致：几十万字中没出现一个花哨的词语。我而今这年纪，已经看不得文字的姹紫嫣红眼花缭乱，我只喜欢真诚。读内涵深广表面却风轻云淡的文章，如遇老友，促膝长谈，会心而笑。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4

这两天陪伴我的是刘震云的长篇小说《一句顶一万句》。近来的几个月，我总是在让散文、教学论文、课堂实录围绕着自己，因而这两天，我心里感到很踏实。

“日子是过以后，不是过从前。”这句话在小说中出现了两次。一次是主人公之一牛爱国的母亲曹青娥在自己活了70岁，儿子心灰意冷时说给他听的；另一次是牛爱国的养姥爷吴摩西（小说的主人公）的孙媳妇何玉芬在死了丈夫、带着两个孩子过日子时说给他的。小说中两个主人公的命运似乎不顺坦，生活得很纠结。看完掩卷时，是今天上午8点30。

不被父母喜欢、和妻子没有共同语言、甚至被戴有色帽子、和周围的人无法融洽相处等等，似乎成了两代人的共同点，但是又怎样呢？文学是高于生活的，但文学还是源于生活的。当把文学投射在生活上时，我们发现了生活中的种种真实，甚至是丑陋。

小说中的很多人，夫妻之间是不和睦的，这又有什么关系，谁能保证你第一次结婚的人，就是最正确的？但是，又能怎样？永远处于纠结之中？永远后悔？别忘了，日子是过以后，不是过从前。

这年头，谁管谁？管好自己，过好自己的日子，不要总那么累，就是在过最好的日子。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5

初读《一句顶一万句》，觉得好难懂，感觉作者东一榔头西一棒子，不知所云。但同时又想，精品就是精品，必然有其与众不同的深刻含义，因此耐着性子读下来。随着故事的不断深入，似乎逐渐触摸到了文章的核心，“一句顶一万句”，说话有着重要意义，话说好了，有其正面意义，话说杂了，影响极为恶劣。如果一个人一直都没有弄明白这一点，那么，注定他的一生是糊涂的，也是没有价值和意义的。

读到后面，逐渐被故事的深刻内涵所吸引，特别想知道主人公的最终结局，特别想了解，作者要表达的深刻含义，于是熬夜读完整部小说，并在深夜不断揣摩各位评论家的评语。其中文艺评论家摩罗这样写到“洗尽铅华，返璞归真，笔触始终紧贴苦难的大地和贱如草芥的底层人群，结构单纯而内容丰富，命悬一丝而荡气回肠。”我也有同样的体会，不如评论家说地深刻，在此只好借用他山之石。莫言在《长篇小说选刊》创刊中写道：“长度、密度和难度，是长篇小说的标志，也是这伟大文体的尊严。”

《一句顶一万句》确实印证了这一点，有一定的难度，不深入读下去，不深切地体会，很难理解作者要表达的深刻内涵。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6

刚开始读这本书的时候，其实有点乱，感觉看不太懂书在讲些什么。但越是往后看越觉得精彩，越觉得作者厉害，然后就开始深深佩服作者了。

书分两部分，上部分是出延津记；下部分是入延津记。小说的前半写的是过去，主角是杨百顺，杨百顺上有个哥哥，下有个弟弟，与卖豆腐的老杨为父子关系，杨百顺一生改了三个次名字。从杨百顺改成杨摩西是他人生的一个转折点，从杨摩西改成吴摩西，又是他人生的一个转折点，他的人生似乎就是这样。被分成3个部分。杨百顺与剃头的老裴互为朋友；与杀猪的老曾互为师徒；与外国人老詹也互为师徒……他与太多太多人有关系，而他的一生，似乎也在为了一个“说得顺心”而徒劳有波。

杨百顺，百顺。他的父亲给他取了个好名字，但他的生活,事业，似乎都不像他的名字一样，他总在寻找些什么。看完了书，我才明白。他一直在寻找一个人“说得顺心”的人。话，一旦成为了人与人唯一沟通的东西，寻找和孤独便伴随一生。所以杨百顺在寻找，为了心里过的舒坦舒心，为了孤独有人陪伴，有人可以说话，他的一生都过的坚苦。于是喊丧，便成了书中杨百顺崇拜的职业。

龙应台曾说过；“有一种寂寞，身边添个可谈的人，一条知心的狗，就可以消除。”杨百顺何尝不是想这样，所以孤独无助的吴摩西失去为一能够“说得上话”的养女，为了寻找，走出延津。而吴摩西养女的儿子牛爱国，同样为了摆脱孤独，寻找“说得上话的”朋友，走向延津。他们一出一进，延宕百年。就是为了心灵的慰藉，所以他们一直在寻找，他们毅然决然的追逐“一句顶万句”的身影。

由此我忽然发现，为什么常有人说活得很累。他们在生活不如意,事业不顺,爱情不美好时，颓废,茫然。他们找不到说话的对象，所以累。这种累，犹如漫漫长夜，磨砺着我们的神经，祖祖辈辈。啃食着我们的心灵。

有一句话是这么说的：“话不投机半句多”，书中杨白顺的父亲老杨与老马是“好友”，老杨总认为老马能为他提供很多帮助，却不知，老马只是不想听他讲话，才快速的为他指路，为他提意见。其实现实生活为何不是如此？有些人与父母不就是话不投机半句多？总是厌烦父母的唠叨，从来不认真听过，而父母何尝不是想找个“说的顺心”的人？

小说中所有的情节关系和人物，所有的社会组织和家庭和谐，其实都和人能不能对的上话，对的话能不能触及心灵有关。而杨白顺，也就是吴摩西没有找到她的养女，牛爱国也没有找到庞丽娜和和尚。但是这就是人生不是吗？一个个错过，一个个无奈，而人生，也是因此完整。

“一句胜过千年”是我认为这本书的主旨，书中所有故事因此展开也因此结束。我想刘震云先生也是想告诉我们这样一个道理吧。

有一种寂寞，有一种孤独，以话语开始，也以话语结束。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7

刘震云的《一句顶一万句》非常好看，让人爱不释卷，欲罢不能，非一口气读完不可。大段大段的人物对话，简洁先练，又暗含寓意，构成言说的艺术。是一部众生喧哗而又怀抱巨大沉默的小说。而刘氏幽默，总让你会心一笑。

最终用了两口气，读完了《一句顶一万句》，读这本书，不是因为它获得了20xx年的矛盾文学奖，而是一直就喜欢刘震云的作品。

读罢，心绪再不能平静。望着车窗外疾驰而过，薄雾笼罩着的田野，仿佛自己的身体升腾到了半空中，可以俯瞰这苍茫大地上的人间百态，芸芸众生，回味着中国人经历着的千年孤独。

世上的人有千千万万，能过心的人却千里难寻；书中的每个人都在寻找一个可以说上知心话的朋友，说得上话，且能触及心灵，提供温暖。《一句顶一万句》反映了中国式的孤独和友情观。

《一句顶一万句》书中的内容极其丰沛。且洗尽铅华，返璞归真。故事的厚度、宽度和深度，让人看到百年苍生的宽广和深邃。人世间百态丛生，恩恩怨怨，伦理情感……被作者“剔骨剥肉，一码一码，码放得整整齐齐”。书中描写了很多人物之间的关系：N对朋友，父子，父女，母子，夫妇，情人，雇主与员工……既觉得繁复又简单，且充满寓意。似乎所有的社群组织关系，朋友间的情谊，家庭的和谐，乃至于性欲爱情，都和人与人能不能对上话，对的话能不能触及心灵、提供温暖，化解冲突、激发情欲有关。

书中描写的虽是一班生活在乡土间的卑微百姓：卖豆腐的老杨，剃头的老裴，打铁的老李，以及杀猪的，贩驴的，染布的，开饭铺的，还有提刀上路杀人的……但这并不重要，因为无论你生活在何处，从事什么工作，都能对书中的人物的情感和故事感同身受，从中看到自己和身边人的影子。

关于书名，用刘震云自己的话说：“相对于书的内容，书的名字应该是一块冰，掉到水里也就是书的内容里能融化，而不是一块石头，在水里还是石头……”

一句顶一万句：“那一句”应该是句什么话？就是一句有见识的话，因为“一句有见识的话，顶的上一万句废话”。书中的人物为了那句话，一个“走出”，一个“回归”，苦苦找寻百年，孤独伴随一生。心灵的疲惫和生活的苦难，以及无边无际的茫然和累，如影随形的陪伴着一代代中国人。

朋友是危险的，知心的话更是危险的，有时甚至像一把锋利的匕首，反而刺向自己。由于人心难测，由于社群、地位和利益变了，情景变了，时间变了，朋友也变了。因此，能够说贴心话、温暖灵魂的朋友不多，反倒生活在千年的孤独当中。

《一句顶一万句》，好书啊好书！同桌是妖精读后感拥抱幸福的小熊读后感汤姆索亚读后感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8

最近几天可以说是“有点闲”了。第一篇论文导师迟迟不给回复，第二篇论文又差半个月数据，其余该做的都做好了。可能到20多号去咸阳再到村里把数据下下来，这剩余的十天我都没什么正经事。前两天从图书馆刚借的小说又读完了。

其实今年到现在还没看过几本书。《笑傲》、《射雕》算重温；《毒木圣经》是对非洲大陆和圣经故事的探索；《暗算》是对特务阶层的探索；最近还没看完的《佛本是道》更是没太多内容的网络水文；（当然看这本小说是因为它有历史意义，这是一本此类修仙文学的奠基型小说，也许我已经看过它“后辈”青出于蓝的作品，但是它开创的文章流派和天马行空的幻想仍可以一阅。当然我如今已真的认为网络小说整体水平和内容就是不如现实文学作品，无聊的时候拿水文打发时间吧。）只有《一句顶一万句》这本书，回归中国乡土，平民百姓，是我熟悉的阶层和熟悉的文化。我其实一直觉得中国的文学要断代。往几十年前推，作家写的是黄土、人文、少数民族、历史变迁，这是非常好的题材，也符合中国国情；如今几十年，作家想写出有深度的作品，题材还是小人物、悲剧、不随世事变迁的少数民族、或者无奈随历史洪流变化的边远山区，等等。

如今的作者还是想往几十年前靠，而且国际对中国主流文学的定性貌似也是这样。能够获奖的都是中国农村题材，展现中国历史的小说。当然可能还有科幻未来型的，比如《三体》，但是我还没有看过。我只是觉得很少有书写现代我们这个阶层写的深刻的。当然也可能因为我们这样的人身上没有爆发点和矛盾点，写出的小说就不会那么跌宕起伏。代表中国大多数的应该不再是穷苦的老百姓了，希望多一些优秀的作品描绘一下都市阶层中产阶级。

《一句顶一万句》是一本非常优秀的小说。很符合过去的中国平民农村老百姓的生活。日子天天鸡零狗碎地过，天天东家长西家短，看似絮絮叨叨地车轱辘话，人的一辈子也就这么过去了。能跟你说的上话，我们就是朋友；说不上话了，我们就掰了。小说全篇似一条小河，缓缓地顺着往前推动，不知不觉间两三代人的一生就过去了。（写到这突然觉得时间的真的似流水啊。）结尾部分看似时光还在往前推，通过几个偶然的线索把前两代人的故事也有一些交代。最后的故事是结尾，也是开头，只不过这一段故事告一段落，但能体会到生活仍会这样缓缓地流向远方。中国的乡土文学我看过的也不少了，但这样的叙事结构我还是第一次见，看似没有架构，其实想来，几十年前连字都不认识的普通人，一生又有什么架构呢？这样才更贴近现实吧。

早晨去把书还掉的同时，又借了两本海岩的名作《玉观音》、《永不瞑目》。电视剧我也没看过，让我们期待一下是不是现代中国的代表作吧。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9

七十年三代人，一路沉重。还原成生活，就没人把这些事当回事了，即使是主人公都那么匆忙，沉重感叹的是深夜的读者。

亲人之间心灵的阻隔居然左右了人生选择，人世坎坷颠沛流离居然就因为“说不着”。春水流成坚冰，竟成为了无法渡越的长河，辗转追寻，但愿万里风尘吹不散最后的梦想。

我理解这部作品其实就俩字：率性。三代人都因率性而悲哀，也因率性而畅快。朋友之所以成为朋友，就是能接受并呼应对方的心声。朋友之所以成为敌人，就是心里所想坦然倾吐，摧毁了对方的期冀。然而在生存的\'底线上，很多人不敢率性啊，不敢坚持。杨百顺到杨摩西，生活所迫，杨摩西到吴摩西，也是生活所迫，只有吴摩西到罗长礼是精神要求，自主选择。然而又是饱经沧桑后最无奈最无力的选择。真是可怜的人啊。

在离乱黑暗中的一丝温情，就是群星，总给人活下去的勇气，杨摩西之于牧师，吴摩西之于巧玲，章楚红之于牛爱国，就无异于深夜里的星空。温情被时空拉抻成最纯最浓牵挂，这世界最遗憾的事是什么呢？恐怕就是这样的牵挂没有尽头吧。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10

老刘的这本小说还是延续着他的写作风格：没有华丽的词藻，没有重大的事件，描写的都是老百姓的故事，透露着小人物对生活的无奈。《一句顶一万句》分《出延津记》和《回延津记》两个部分，延津就是老刘的家乡河南省延津县，书中写的就是延津的一些人和事。看书的时候，感觉就好像老刘坐在你对面，泡着壶茶跟你“喷空”，说着他记忆中的家乡的故事。因此读这本书会让你感觉很轻松，没有了专业书的压抑，没有了哲学书的深奥，一个个活生生的人物跃然纸上，在你眼前晃动。而且我们离河南较近，对文中的风俗、方言更容易理解。

主人公杨百顺一生孤苦，最羡慕的职业是喊丧，最崇拜的人是喊丧的罗长礼，却未曾说过话；最好的朋友是剃头的老裴，也是一年碰不上几次面；老裴偶遇躺在草垛上打摆子发烧的杨百顺，救了他一命，同时也是救了为了一句话怒气冲冲正要去杀小孩舅的老裴自己。一句话让杨百顺把老裴视作最好的朋友，一句话也差点让老裴成为杀人犯。生活中何尝不是这样，一句肺腑之言能让陌生人成为知己，一句诋毁人的话能让朋友成为仇人。有的人整天夸夸其谈，嘴巴像刀子，却说不到点子上；有的人寡言少语，却能一语中的。书中上部分杨百顺为了找“能说的上话”的养女，走出延津；下部分牛爱国为了找“能说的上话”的朋友，回到延津。一走一回，延宕百年，都是为了一句话，为了“能说的上话”。为什么他们会辗转千里就为了说句话？正是因为他们的孤独。“一个人的孤独不是孤独，一个人找另一个人，一句话找另一句话，才是真正的孤独。”说话是人的本能，也是人与人交流沟通的工具。中国几千年的封建桎梏给国人带来谨言慎语的思想，现代社会的激烈竞争和诚信缺失更是让人人都树立了防御意识，三缄其口。但是每个人天生都有倾诉的欲望，当这种欲望得不到排泄的时候，孤独和寂寞便油然而生。正所谓“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

孤独者还有私塾先生老汪，老汪孤独是因为思念一个人，思念她而又找不得，所以经常堵得慌，他排解的方式是散步，走走散散也就好了。老汪对“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的解释是“孔子当时正伤心，如果身边有朋友，心里的话都说完了，远道来个人，不是添堵吗？恰恰是身边没有朋友，才会把这个远道来的人当朋友呢，这个远道来的人，是不是朋友，还两说着呢。”这个孤独的老汪后来更苦。淘气的小女儿淹死后，看着淹死女儿的水缸哭了三个时辰，半年后也不能释怀，“心里像火燎一样，再忍就疯了”，想哭却哭不出来，痛到深处就是这样子吧。最后，老汪决定走出延津，一路向西，到了宝鸡以吹糖人为生。老汪在书中只是个片段，但给我的印象极为深刻，就像余华《活着》中的福贵一样孤苦的让人心酸。我时常在脑海中浮现出那个穿着长衫，在他的“种桃书屋”书写着“日黄昏而望绝兮，怅独托于空堂”的老头。

再有杨百顺的师傅老詹，不远万里从意大利到这儿传教，传教一生也只仅仅九个徒弟，但是他并不气馁，仍然风里雨里的满延津跑。常人应该认为老詹一个人背井离乡应该是最孤独的，但恰恰相反老詹不觉得孤独，这就是信仰的作用。其实每个人都应该有个信仰，无论你是信佛、信基督，还是信共产主义。就像老詹传教时说的：“信了他，你就知道你是谁，从哪儿来，到哪儿去。”

书中还有更多的人物，都是些社会底层：买豆腐的、赶马车的、剃头的、杀猪的，我们多少能看到自己的影子，孤独谁没有呢？其实人们都孤独，只是大多数人在孤独发作的时候才意识到它的存在。每个人排解的方式各有不同，有的人散步，四处溜达；有的人喝酒，一醉解千愁；有的人是找一知己聊天，互诉衷肠。

我想起老刘在电影《甲方乙方》里客串出演的那个有点自闭的情痴，幻想着和异国公主的恋情。是否老刘自己也是孤独的呢？

“一个女人与人通奸，通奸之前，总有一句话打动了她。”这句话是什么，杨百顺一辈子没有想出来。我们也都有自己的一句话，但最终，谁是最佳的听众？更多时候，我们的这句话都留给了自己。大多数的时候，我们是无人可说；大多数人到后来，是无话可说。千百年来，中国人真的是孤独的，茫然四顾，找不到一个说话的人。被现实的利益羁绊着，成为不敢说的理由；被礼仪道德约束着，成为不好说的理由；认识水平有高下，成了不想说的理由。

当杨百顺最后看到自己私奔的媳妇和情夫之间的亲密的一句顶一万句，他突然没有了仇恨，终结了他的寻找，开始了他的新生。人就应该这样，生活不是生活在过去，而是要生活在未来。活在当下，好在我们还有希望，可以快乐的孤独着。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相关文章：

1.小说《一句顶一万句》小学读后感600字

2.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范文

3.《一句顶一万句》读书笔记

4.一句顶一万句电影观后感2024

5.电影《一句顶一万句》所有歌曲歌词

6.热播电影一句顶一万句观后感

7.2024《一句顶一万句》电影观后感

8.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范文3篇

9.夫妻相处之道电影《一句顶一万句》观后感

**第五篇：一句顶一万句\_读后感**

《一句顶一万句》读后感

《一句顶一万句》是第八届茅盾文学奖的获奖作品，这本书写的是很不错的，它揭示了一个生活深层的东西。刘震云在《一句顶一万句》里揭示了生活在底层社会群体生命中的东西，他挖掘的很深，人们的诉求方式的特别性，以能否谈得来，说的着作为选择朋友的标准。这种沟通方式无疑是一种无奈的选择，也就无怪人们内心的那种孤独感，就象巧玲老了之后变成了曹夫人，她在失去语言能力之后的那种状态，说不出来的孤独。而对于这种旷世的孤独，唯一的办法只有全书最后的那两个字“得找”，找到可以说的来的那个人。

“杨百顺他爹是个卖豆腐的。别人叫他卖豆腐的老杨。老杨除了卖豆腐，入夏还卖凉粉。卖豆腐的老杨，和马家庄赶大车的老马是好朋友。两人本不该成为朋友，因老马常常欺负老杨。欺负老杨并不是打过老杨或骂过老杨，或在钱财上占过老杨的便宜，而是从心底里看不起老杨。看不起一个人可以不与他来往，但老马说起笑话，又离不开老杨。老杨对人说起朋友，第一个说起的是马家庄赶大车的老马；老马背后说起朋友，一次也没提到过杨家庄卖豆腐也卖凉粉的老杨。但外人并不知其中的底细，大家都以为他俩是好朋友。”一场关于出走与回归、过去与现在的小说，就在这样绕口令似的开场白里，徐徐展开了。前半部写的是过去：孤独无助的吴摩西失去唯一能够“说得上话”的养女，为了寻找，走出延津；后半部写的是现在：吴摩西养女的儿子牛爱国，同样为了摆脱孤独，寻找“说得上话”的朋友，走

向延津。只是这一走一来，延宕百年。

《一句顶一万句》，讲述的是孤独，这样的孤独，不是针对一个人或者两个人，因为一个人不一定孤独，两个人也不一定热闹，本书描述的是一群人。“一个人的孤独不是孤独，一个人找另一个人，一句话找另一句话，才是真正的孤独。”小说中塑造了很多的世间百姓，卖豆腐的，剃头的，杀猪的，染布的……每个人都在寻找一个可以说上知心话的朋友，一个人找另一个知心朋友不容易，你可能跟这个人是好朋友，但是你们未必能说上真心话，其实比人找人不容易的是话找话，《一句顶一万句》反应了一种中国式的孤独和友情观。本书的作者刘震云曾说：“朋友的多寡，要看‘朋友’的标准是什么。人分这么几种：不认识，认识，熟人，朋友，知心朋友。‘朋友’的判断，就像《一句顶一万句》开篇写的，不在当面的表白，而是背后说起朋友的时候，是否提到过你。世界上最可怕的事，是你把别人当成朋友，别人并没有拿你当朋友。另一个判断的标准是，在你走投无路时，你想投奔的人，和你能投奔的人，到底有几个。”

刘震云先生的书还有很多看点，他对于生活在底层的民众的生活细节的描写是极好的。琐碎庞杂的生活细节被他写的活泛的很，这是很了不起的事情。有这本书里得人物多的很，脑袋不灵光的读者一会就弄乱了，张三李四王麻子孙„„一杆子的人物就让人喘不过气来了，但他好像盖鸽子窝一样，这些人物还都弄得很顺溜，而且时空的转换上他也玛的很清晰，从这个地方步行到那个地方多久他都能算

清，细节问题他处理的都是很清晰的，这点不能不佩服作者有着一流的头脑。

我在读这个书的时候，也感觉到一些问题，比如他的语言不够凝练，喜欢用习惯的句式是一个问题，还有因为全书时间跨度达到百年，文中前后引论的比较多，重复解释，让我偶然有是不是翻错了书页的感觉，行文中在介绍人物的时候象扯瓜蔓儿，一个扯着一个的介绍出来，有缠绕，粘连的感觉，不能给人以轻、快、脆的阅读享受。

再从文章内容来说。我起初以为，刘震云写杨百顺苦难的经历，从他儿时崇拜罗长礼喊丧，到后来跟着学论语，没能进入书院后出走，后投师杀猪，进蒋家染坊，再到认识詹牧师，去竹坊破竹子，到流浪挑水，到当阎罗，再进入县衙种菜，是想写他从一个懵懂少年变成一个坚韧，老练，智慧的人物，因为这一路的经历足可以让一个人脱胎换骨，生活中他应该摔打成为一个坚韧不催的人了。正如他的名字从杨百顺变成了杨摩西，不想他越混越背，一直走背字，招赘给卖馒头的寡妇吴香香，连祖宗的姓都买了，变成了吴摩西，最后又变成了罗长礼，那个他少年时心里曾无限喜欢的喊丧人，走上一条流亡的路。他的生命是窝囊的，憋屈的。

三十六万字的书中，第一部分出延津记，主人翁是杨百顺；第二部分是入延津记，主人公是牛玉国。中间的一条线就是杨百顺的养女

巧玲，也就是后来的牛玉国他妈，曹夫人，她是牵起前后文章的一条线，这个线的两头，一头是她的养父，一头是他的儿子，而这两个人的命运，都有着惊人的相同之处，他们都被生活逼上了寻找的道路，开始都是假找，再到真找，假找都是在世俗的压力下，都是被动的，真找都是自愿的，主动的，假找中连着真找，这种寻找着有着怎样的无奈呢？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